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619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23 日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1,667.00 万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 13.79 元。截至 2016 年 11 月 29 日止，本公司共募集资金 229,879,3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27,630,145.00 元，募集资金净额 202,249,155.00 元，由于增值税为价外税，增值税进项税额为人民币 1,428,800.69 元可予以抵扣，待抵扣后相应款项应转回募集资金专户，本公司募集资金入账金额应为人民币 203,677,955.69 元。

截止 2016 年 11 月 29 日，本公司上述发行募集的资金已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大华验字[2016]001132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投入使用 2,251,191.86 元。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208,019,794.90 元（其中募集资金：201,426,763.83 元、利息收入及银行手续费 1,470,021.96 元、投资收益 5,123,009.11 元）。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 2013 年第一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业经本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并于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对其进行修改，并业经本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宝安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于2016年12月20日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授权保荐代表人可以随时到开设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资料，并要求保荐代表人每季度对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情况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

根据本公司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保荐协议》，公司单次或者十二个月累计从募集资金存款户中支取的金额达到人民币一千万元以上的或者募集资金净额10%的，公司应当以书面形式知会保荐代表人。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账户主体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8940188000207158	本公司	---	296,054.69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8940188000207158	本公司	---	19,000,000.00	定期（可随时支取）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698757885	本公司	215,327,990.00	15,911,522.29	活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15001234567803	本公司	---	22,692,241.96	活期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本公司	---	20,000,000.00	理财产品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本公司	---	100,000,000.00	理财产品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本公司		30,000,000.00	理财产品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	38940188000207322	山东安车	---	9,945.00	活期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科技园支行	15101234567895	山东安车	---	110,030.96	活期
合计			215,327,990.00	208,019,794.90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或募投项目发生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况。

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二〇一八年七月三十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18 年半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安车检测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0,224.92			本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5.1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5.1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机动车检测系统产能扩大项目	否	11,824.58	-	145.70	145.70	1.23%	2019年11月29日	-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900.34	-	79.42	79.42	2.04%	2019年11月29日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	-	-	-	0.00%	2019年11月29日	-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224.92		225.12	225.12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224.92	-	225.12	225.1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投项目机动车检测系统产能扩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处于建设期，不产生效益。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其中 1.5 亿元用于购买固定收益或保本型理财产品，其余存放于募集资金三方监管账户，用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后续投入。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